

## 明代江南的養貓風氣及其影響

謝忠志

(台灣文藻外語大學)

### 前言

貓存在的時間悠遠，約於七千多年前的埃及，就曾發現人類與貓相處的證據。後經長期的馴化，在四千多年的中王國時期，金字塔內就有繪有貓的壁畫，並將其遺體製成木乃伊，古埃及文甚至以「Miu」命名。自此，貓定居於埃及，由野生轉為家居，除用以滅鼠，作為供賞玩、娛樂的寵物，甚至被恭奉為神明，永生受人敬崇。<sup>①</sup>

與埃及相同，早期中國的農業社會，人類生活與貓產生聯繫，看重其「捕鼠」的實用價值。因而周天子必須歲終舉行蜡祭，崇奉包含貓在內等八種庇佑農作的神祇，主因田鼠害稼，「迎貓為其食田鼠也」。<sup>②</sup>貓逐漸進入人類生活圈，活動範圍從田野遍及於房舍、閨闈與几榻，從野獸搖身一變為家畜。

貓不在「六畜」之中，卻是人類居家的重要良伴。貓與狗順從、忠誠的性格截然不同，即使在人類成功馴化後，經常富有野性，性格總是獨樹一幟且桀傲不馴，令人愛恨交織。在明代，貓依舊是捕鼠利器，但更重視牠的「居家」功能，隨著江南士人抄書、讀書與藏書的流行，養貓成為家庭必備，期望透過貓遏止能鼠類居家環境的戕害；而貓的夜行習性，成為士人秉燭夜讀的伙伴。貓能忍受孤寂，無須悉心照料，成為仕隱的良佐。

本文探析貓代江南的養貓風氣，探索明人豢養的貓種，是否有外來貓種？豢養貓的風氣，在世宗等皇帝的引領下成為風尚，甚至有選貓的「指南」問世，藉以瞭解明人如何挑選好貓。最後，檢視「貓文化」的在明朝的存在意義，牠是寵物、捕鼠工具，是否仍具有其他價值？從史料中發現，明人體悟到「貓捉鼠」被視為是公義的象徵，用警惕風憲官吏，不可怠職，「貓鼠同眠」；貓有慈愛的表現，「貓相乳」則有家族成員不應過份分別彼此的寓意。透過本文研究，約可瞭解明代各階層與貓相處的生活情懷及人貓的情感聯繫。

① (德)戴特勒夫·布魯姆(Detlef Bluhm)著、張志成譯，《貓的足跡：貓如何走入人類的歷史》(臺北：左岸文化，2006)，頁22。

② 明·陳全之，《蓬窗日錄》(上海：上海書店出版社，2009)，卷5〈事紀一〉，頁261。

## 一、從烏圓到狸奴

萬曆時期，揚州人黃一正輯注《事物紺珠》，對貓是這樣介述的：「如小虎，無文，其色不一，善捕鼠，嗜魚。」<sup>①</sup>一般人對貓的認知，僅能粗分似虎、似獅此二大類，似虎的貓類因雜有黃、白、灰、黑等顏色，多稱為斑貓、花貓，即今日「米克斯貓」(Mix)，如玳瑁貓、虎斑貓、三色貓等均屬之；而似獅的貓類，當稱為獅子貓，以今日波斯貓(Persian)最為人所熟知，最受明朝皇室貴族歡迎。明代士人為方便記載於類書、方志，將動物分門別類，而將貓歸於「毛類」，屬於獸族。<sup>②</sup>

貓名的由來，肇因鼠類害苗，貓能捕鼠，「故貓之字从苗」。<sup>③</sup>其他異名甚多，有銜蟬<sup>④</sup>、咪咪<sup>⑤</sup>等，其中以烏圓、蒙貴與狸奴等稱，較廣為明人所用，釋名如下：

(一) 烏圓：江南人常貓呼為「烏圓」，<sup>⑥</sup>並寫入詩詞之中，如劉基(1311-1375)有云：「碧眼烏圓食有魚，仰看蝴蝶坐堦除。」<sup>⑦</sup>烏圓之稱，唐代段成式(803-863)《酉陽雜俎》即有此記載。

(二) 蒙貴：又名獾(豸貴)、蒙貴或蒙頌，<sup>⑧</sup>名稱亦首見於《酉陽雜俎》，《嘉靖·蕪州志》等書亦從此說。<sup>⑨</sup>

(三) 狸奴：宋人習慣以狸奴稱貓，如黃庭堅(1045-1105)〈謝周文之送貓兒〉：「養得狸奴立戰功，將軍細柳有家風。」<sup>⑩</sup>陸游(1125-1210)詩有云：「裏鹽迎得小狸奴，近護山房萬卷書。」<sup>⑪</sup>

① 明·黃一正，《事物紺珠》(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子部第201冊，據北京大學圖書館藏明萬曆吳勉學刻本影印，1997)，卷28〈貓名〉，頁13b。

② 如明·林有年，《(嘉靖)安溪縣志》(廈門：國際華文出版社，2002)，卷1〈地輿類·土產〉，頁69：「毛，獸族也。寒而生，暑而革，以其時也。……或入笠而馴，或走曠而猛，其種靡一。」毛類涵蓋的範圍雖然廣泛，但多為今日所稱的哺乳類動物。

③ 明·趙錦，《(嘉靖)江陰縣志》，卷6〈食貨記第四下〉：「野貓，鼠善害苗而貓能捕鼠，去苗之害，故貓之字從苗。」

④ 宋·張邦基，《墨莊漫錄》(《叢書集成新編》第86冊)，卷7，頁709：「聞道狸奴將數子，買魚穿柳聘銜蟬。」

⑤ 留都南京人士多以此稱。詳見明·顧起元，《客座贅語》(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5)，卷1〈鳥獸呼音〉，頁21。

⑥ 明·方岳貢，《(崇禎)松江府志》(臺北：漢學研究中心據明崇禎四年刊本景照)，卷6〈物產〉，頁49a。

⑦ 清·褚人穫，《堅瓠八集》(《堅瓠集》，北京：中國書店，2000)，卷1〈詠貓〉，頁307。

⑧ 明·方以智，《通雅》(收錄侯外廬主編、中國社會科學院歷史研究所中國思想史研究室編，《方以智全集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8)，卷46〈動物·獸〉，頁1369：「蒙頌，活耨地，捕鼠者也。……或作蒙貴、蒙賈。」

⑨ 明·甘澤，《(嘉靖)蕪州志》(據寧波天一閣藏明嘉靖刻本影印)，卷2〈土產·毛類〉，頁35b：「貓，……一名蒙貴，一名烏圓。」

⑩ 北京大學古文獻研究所編、傅璇琮等主編，《全宋詩》(北京：北京大學出版社，1995)，卷1005，黃庭堅〈謝周文之送貓兒〉，頁11496。

⑪ 明·宋詡，《竹嶼山房雜部》(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871冊)，卷12〈樹畜部四·畜獸法〉，頁9下，總頁276。

狸奴在明代是貓最廣泛的代稱，包括吳儼（1457-1519）〈題貓捕蜻蜓圖〉：「養得狸奴善匿形，閒來花外撲蜻蜓。」<sup>①</sup>王世貞（1526-1590）曾為唐寅（1470-1524）〈畫牡丹下睡貓〉題跋：「白日當卓午，狸奴睛一線。」<sup>②</sup>狸奴一稱，《事物紺珠》亦對貓名彙整：「貓曰狸狺，又曰狸奴，又曰狺狺。」<sup>③</sup>狺狺實指獅子，或可引伸為獅貓外，其他典籍記載相近，各式名稱難能稽考。

自唐朝段成式到朱元璋建立明朝，時間約有五百多年，《酉陽雜俎》對各說僅採收錄、抄寫，而不加以考訂，因此這些貓名亦難追本溯源。如「烏圓」之稱，明人抄錄亦不詳查。透過今日史料比對，約可歸納兩種說法：一是源自唐人李泌（722-789）貓的小名，馮夢龍（1574-1646）等人曾在《如面談》提及貓名源由：「唐李泌有良貓，號烏圓，故今人稱貓曰『烏圓』本此。」<sup>④</sup>德宗時期，李泌官拜中書侍郎平章事，約早於段成式，《新唐書》、《舊唐書》均不載李泌事；二是形容貓眼，清人黃漢從王武（1632-1690）〈題畫貓詩〉中的「烏圓炯炯」，推測烏圓來自「貓眼而雲然」。二者相較，李泌貓名甚為可信。

最有爭議的是「蒙貴」稱，明人已發現此為訛誤。如《竹嶼山房雜部》有記：「滇南有蒙貴，似獠，捕鼠善於貓。」<sup>⑤</sup>黃衷（1474-1553）在《海語》則提到，獠（豸貴）有黑、白與黃三色，狸狀，類貓而形體大，「亦高足，而結尾捕鼠，捷於貓也。」<sup>⑥</sup>。慎懋官為神宗萬曆人士，在《華夷花木鳥獸珍玩考》書中進一步提出論調：

《酉陽雜俎》云：……一名蒙貴，一名烏圓，故古今詩人詠貓者，多用蒙貴字。按《爾雅》：「蒙頌即蒙貴，似獠，紫黑色，可畜，捕鼠甚於貓。」又《一統志·安南國》土產內載：「蒙貴狀如獠而小，紫黑色，畜之，捕鼠甚於貓。」觀二書所載，則蒙貴自蒙貴，非貓也，《雜俎》誤矣。<sup>⑦</sup>

慎懋官指出，蒙貴其實是蒙頌、獠，也就是「猿猴」。猴屬靈長目，貓為食肉目，二者除屬同哺乳類及用於「捕鼠」外，其餘並無相仿，實為段成式的謬誤。

狸、貓二種其形體相類而近似，兩者甚難分辨且經常混淆，如貓以「狸」稱，「狸奴」即為一例，《本草綱目》稱貓為「家狸」，將貓視作「馴養」後的狸；狸也以「貓」為名，這類說法在各地地方屢見不鮮，如太倉州言「斑貓」，人呼香

① 明·吳儼，《吳文肅摘稿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），卷2〈題貓捕蜻蜓圖〉。

② 明·唐寅，《唐伯虎先生外編》（收錄《唐伯虎先生全集》，臺北：臺灣學生書局，1970，據明萬曆四十二年刊本景印），卷5王世貞〈唐伯虎畫牡丹下睡貓題者不甚快意因戲為作之〉，頁335。

③ 明·黃一正，《事物紺珠》，卷28〈貓名〉，頁13b。

④ 明·鍾惺輯、馮夢龍訂釋，《如面談》（《四庫禁燬書叢刊補編》第52冊，北京：北京出版社，2005，據明刻本影印），卷7〈託浼門·託買貓〉，頁27b。

⑤ 明·宋詡《竹嶼山房雜部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），卷12〈樹畜部四〉。

⑥ 明·黃衷，《海語》（《叢書集成新編》第91冊，臺北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5，據民國景明寶顏堂秘笈本影印），卷2〈獠（豸貴）〉，頁135。

⑦ 明·慎懋官，《華夷花木鳥獸珍玩考》（《續修四庫全書子部》1185冊，據中國科學院圖書館藏明萬曆九年刻本影印），卷7〈鳥獸考·蒙貴〉，頁36下，頁526。

狸貓或野貓，因「身長大於貓而頭耳小」；<sup>①</sup>浙江則將「白鷗玉面狸」俗名「柿貓」。<sup>②</sup>狸的種類廣泛，時至今日，尋常人等仍無法精確別狸、貓之分，僅能粗淺的以斑紋、體型區隔，遑論明人。相形之下，明人以「狸為野貓，貓則家狸」不失為一辦法。<sup>③</sup>

## 二、貓的宮闈燕閒

貓進入宮庭，通常有兩個來源，一是外國藩屬的進獻，二為地方民間的上貢。每年各地均要進獻土產，分歲進、歲辦與歲造等方式，歲進以進貢野生貓隻為主，歲辦則進獻皮毛為多。相較於虎、豹、熊、鹿等動物皮毛，貓毛並不具珍稀價值，無法炫富，較無保暖與禦寒功能，難成毛類製品，因而多作為飾品或製成毛筆。<sup>④</sup>

地方歲貢的貓種品種尋常，且野性難馴。藩屬國的進獻，多求取具特殊性珍稀處的品種，這類事蹟在明代班班可考，如慎懋官就有則「貓王」的掌故傳世：

景泰初，西番貢一貓，經過陝西莊浪驛，時福建布政使朱彰以事謫為驛丞，彰管其貢。使譯問：「貓何異而上？」供使臣書示云：「欲知其異，今夕請試之。」其貓盛罩於鐵籠，以鐵籠門重納著空屋內。明日起視，有數十鼠伏籠外盡死。使臣云：「此貓所在，雖數里外，鼠皆來伏死，蓋貓之王也。」朱彰，原交趾人。<sup>⑤</sup>

《五雜俎》也記有類似記述，且更生動豐富。其不同之處，在年代為「英宗天順年間」與能力可「亡鼠以萬計」。<sup>⑥</sup>此事的真實性雖有待商榷，但西域國家透過貢貓的形式，除表述貓種的異能外，也傳達對明朝絕對敬崇。

來自中外的珍禽異獸，明朝皇帝多設機構專職豢養，如較為人知的豹房、百鳥房等，這些機構通常設在西華門、乾明門與南海子等地。<sup>⑦</sup>隨著後期宮廷養貓者眾，貓隻數量也愈來愈多，熹宗特設「貓兒房」，專門伺候愛貓。此機構配置三至四位近侍專門伺候，凡是皇帝愛貓，均有名目，有階級等差，「牡者人稱某

① 明·周士佐，《(嘉靖)太倉州志》(明崇禎二年重刻本)，卷5〈物產·毛屬〉，頁31a。

② 明·胡宗憲，《(嘉靖)浙江通志》(明嘉靖四十年刊本影印)，卷70，〈物產〉，頁5a。

③ 可參閱《通雅》，卷46〈動物·獸〉，頁1369：「今之野貓即狸。」

④ 明·黃一正，《事物紺珠》，卷28〈貓名〉，頁13b。

⑤ 明·慎懋官，《華夷花木鳥獸珍玩考》，卷7〈鳥獸考·西番貓〉，頁36b。

⑥ 明·謝肇淛，《五雜俎》(《明代筆記小說大觀》第2冊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5)卷9〈物部一〉，頁1672：「天順間，西域有貢貓者，盛以金籠，頓館驛中。一縉紳過之曰：「貓有何好，而子貢之？」曰：「是不難知也，能斂數金與我乎？」如數與之，使者結壇于城中高處，置貓其中，翌日視之，鼠以萬計，皆伏死壇下。曰：「此貓一作威，則十里內鼠盡死。」蓋貓王也。」

⑦ 清·張廷玉，《明史》(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7)，卷82，〈食貨志六·上供採造〉，頁1991：「放去乾明門虎、南海子貓、西華門鷹犬、御馬監山猴、西安門大鴿等，減省有差。」

「小廝」，牝者稱某「丫頭」。或加職銜，則稱「某老爺」。』<sup>①</sup>甚至候有名封，稱某管事或直言「貓管事」，與內官同領賞賜，一生備受尊崇。

除熹宗外，世宗亦為愛貓人士，常於禁宮豢貓且呵護倍至。世宗惜貓、憐貓，如西苑的愛貓過世，就以金質棺槨厚葬於萬歲山北麓，並要求臣屬薦度，使其脫難超升。<sup>②</sup>群臣面面相覷，不知如何下筆，惟有禮侍學士袁煒（1508-1565），「文中有『化獅成龍』等語，最愜聖意」，<sup>③</sup>袁煒因此改為少宰，陞任宗伯，加一品入內閣。因頌揚貓而飛黃騰達，青史罕見。

貓類與其他牲畜不同，由於要從事捕捉鼠害及馴化時間較短，難以圈養或拴鏈，多讓其在居家附近自由行走，野性尚存，行動難獲控制，因而這類貓種較不被宮廷珍視。血統尊貴、性情溫馴與善解人意的貓種，擇優上貢朝廷，其中「獅貓」曾風靡一時，頗受皇室貴族、宦官士紳及賢淑仕女青睞，飼養流風遍及各階層。

最受時人喜愛的貓當屬獅貓，或稱獅子貓，具有「身大、長毛、蓬尾」等特徵，<sup>④</sup>以純白毛色最受歡迎。獅貓從西亞、南亞輾轉傳入中土，<sup>⑤</sup>在南宋時期是臨安城內豪紳階層的家中寵物，為炫耀資財的表徵，並帶動起江南飼養獅貓的風氣。當時宰相秦檜（1091-1155）孫女崇國夫人的獅貓走失，秦檜要求臨安府尹限期尋獲。官兵繪製貓像、張貼佈告，挨家訪求，卻未能尋獲。從「凡獅貓悉捕致，而皆非也」來看，<sup>⑥</sup>造成臨安官民人人自危，牽連京城上百人、貓。後秦檜遣官究責，曹泳僅能黃金鑄成金貓作為賄賂，事件才告一段落。<sup>⑦</sup>顯見當時臨安飼養獅貓的風氣盛行。



圖一：貓（局部）

資料來源：明·陶成，《畫狸奴芳草卷》，收錄於《故宮書畫圖錄》（臺北：故宮博物院，1989）第18冊，頁97-98。

① 清·姚元之，《竹葉亭雜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2），頁172。

② 明·王同軌，《耳談類增》（《續修四庫全書》子部1268冊，據中國科學院圖書館藏明萬曆三十一年唐晟唐詠刻本影印），卷16史脛篇〈虬龍家〉，頁5a。

③ 明·沈德符，《萬曆野獲編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5），卷2〈列朝二·賀嘯鳥獸文字〉，頁54。

④ 明·黃一正，《事物紺珠》，卷28〈貓名〉，頁13。

⑤ 如《西洋番國志》就有暹羅國「又產白象、白鼠、獅貓等異獸」記載。

⑥ 宋·陸游，《老學庵筆記》（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97），卷3，頁32。

⑦ 明·陳善，《（萬曆）杭州府志》（台北：成文出版社，1983，據明萬曆七年刊本影印），卷95〈雜誌中〉，頁5264。後馮夢龍將此掌故改編，成為《喻世明言》裡的一篇逸聞，詳見明·馮夢龍，《喻世明言》，卷32〈遊鄞都胡母迪吟詩〉。

明代豢養獅貓風氣並不亞於宋代，飼養地區仍以兩京為多。如「浚川先生」王廷相（1474-1544）曾在京城養過獅貓，其獅貓形體軀白尾黑，姣然可愛，以「性質荏順，聲氣清竊，臥融軒如團雪，騰危檻若奔星」描述家中的愛貓，備受家人寵愛。<sup>①</sup>明代中後期，朝野養貓蔚為風尚，獅貓依舊是成為最受歡迎的品種。這與統治階層的引領風氣有關。

獅貓較為珍稀，明人僅僅具美觀、賞玩功能，而捕鼠能力常被忽視，實則不容小覷。神宗萬曆年間，據傳宮中鼠禍甚烈，甚至有鼠體大若貓，神宗遍尋坊間佳貓捕捉，卻反被啖食。恰時西域進貢雪白獅貓，內侍將其置入屋內，並觀察獅貓舉動：

猫蹲良久，鼠逡巡自穴中出，見猫，怒奔欲食之，猫避登几上，鼠亦登，猫則躍下。如此往復，不啻百次。眾咸謂猫怯，以為是無能為者。既而鼠跳擲漸遲，碩腹似喘，蹲地上少休嫌纏。猫即疾下，爪掬頂毛，口齧首領。輒轉爭持間，猫聲嗚嗚，鼠聲啾啾。啟扉急視，則鼠首已嚼碎矣。然後知猫之避，非怯也，待其情也。彼出則歸，彼歸則出，用此智耳。<sup>②</sup>

獅貓急中生智，避其纓鋒，以靜制動，終能克敵致勝，也讓輕視牠的人類另眼相待。《聊齋誌異》多記光怪陸離、荒誕不經的軼聞，真實性有待商榷，但此則掌故貼近現實，文中涵容學習獅貓大智若愚的寓意。

宮貓楚楚可人，但明人認為養貓對皇室具有兩種潛在威脅：一是阻滯後嗣繁衍：蓄養宮貓的目的之一，無非藉此「感動生機，廣胤嗣」。<sup>③</sup>然貓喜跳躍，並時常「相遘而爭，相誘而嗥」，往往造成嬰孩過度驚嚇、抽搐成疾而早夭；<sup>④</sup>再則虛耗宮廷財政：以孝宗弘治六年（1493）為例，乾明門養貓十二隻，「日支豬肉四斤七兩，肝一副。」<sup>⑤</sup>若以年度計算，光乾明門豢養的貓隻，每年度食用豬肉超過一千五百多斤，其他宮貓尚不在此列，耗費數額十分驚人。當年地方屢傳災傷，百姓艱窘，光祿寺卿胡恭等官建請減省飼料以寬民力，但孝宗僅願取消犬隻等食料，其餘仍舊。其中獅貓的照料最為繁瑣，為使其毛髮茂密、色澤光亮，須請專人灸燒豬肝為飼料。<sup>⑥</sup>徐復祚（1560-1630）為萬曆年間常熟人，在《花當閣叢談》提及郡中的機戶彭禹，其子工作內容就是每日以熟豬蹄餵養獅貓，<sup>⑦</sup>

① 明·王廷相，《王氏家藏集》（收錄王孝魚點校，《王廷相集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9），卷25〈獅猫述〉，頁451。

② 清·蒲松齡、任篤行輯校，《聊齋志異》（濟南：齊魯書社，2000），卷6〈大鼠〉，頁1764。

③ 明·劉若愚，《酌中志》，卷16〈內府衙門職掌〉，頁3021-3022。

④ 明·沈德符，《萬曆野獲編》，補遺卷1〈內監·內廷豢畜〉，頁812。

⑤ 明·朱國禎，《湧幢小品》（《明代筆記小說大觀》第4冊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5），卷2〈司牲所〉，頁3163。

⑥ 明·宋詡，《竹嶼山房雜部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），卷12〈樹畜部四〉：「獅子猫，灸豬肝與食，令毛氄。」

⑦ 明·徐復祚，《花當閣叢談》（《續修四庫全書》子部1175冊，據中國科學院圖書館藏清嘉慶刻借月山房彙抄本影印），卷1〈乾明門〉，頁8a。

足見宮廷虛耗之費頗多。而孝宗到熹宗時期，不少皇帝寵貓之心溢於言表，從不吝於豢養的各項花費可略窺一斑。

大體而言，宮貓的作用不在捕鼠。皇帝、后妃與內官等宮廷人士，其養貓的理由，不外乎藉以養貓排遣寂寥、抒發煩燥與減輕壓力，溺愛縱容的結果，造成宮貓「瑩白肥大，逾數十斤，而不捕鼠」，<sup>①</sup>愛屋及烏的結果，犬隻亦不吠盜。謝肇淛（1567-1624）疾呼，正視豢養宮貓的偏執現象，因犬、貓反常「為妖者也」，期望以妖異示警人君言行，以為百姓先。

### 三、相貓為養貓之先

貓對家庭的兆象因地而異，正、負面形象均有。如江盈科（1553-1605）為湖廣桃源人，如牠有「孝家」徵兆，如江盈科（1553-1605）為湖廣桃源人，當地傳言「貓來孝家」，故野貓為人所忌，有至則必殺之，避免家庭居喪，遭遇不幸。邑中博士張宗聖企圖以科學角度解釋「家多鼠蟲為耗，故貓來，孝家則耗之訛，非貓能兆孝也。」<sup>②</sup>期望能破解「來貓」與「孝家」的因果關係。亦有地方視貓為「富貴」象徵，稱「猪來貧，狗來富，貓兒來開質庫」，<sup>③</sup>意味貓來可以開設放款收息的商鋪。貓與六畜對家庭的貢獻度各有不同，但重要性並不遜於其他家畜。因而，挑選好貓對明人至至關重要。

約在戰國時期，已有鑑別牲畜的技術，如相狗、馬與牛等方法傳世。秦漢時期則建立六畜的評定法，而被西漢劉向（前 77-前 6）蒐羅在《七略·相六畜》中，然此標準傳至宋代已不復見。<sup>④</sup>由於六畜並不涵蓋貓，顯然「相貓法」不在其中。然而挑選佳貓是門學問，透過口耳相傳與文本記載，迄至明代已有一套較為完整的「相貓法則」，可從三個地方判別：

第一為「身型」，彭大翼（1552-1643）在《山堂肆考》存有針對貓身型的評判口訣：「眼用金光身要短，面要虎威聲要喊。露爪能翻瓦，腳長善走家。面長雞種絕，尾大懶如蛇。」<sup>⑤</sup>換言之，金睛、短身、虎面與亮聲，為外型揀選的四大標準。福建安溪取貓也依此標準，提出「身短、尾如釘，耳提之身縮一團」者佳，因身長尾大者較為笨拙。<sup>⑥</sup>至於李蘇則認為貓「大抵初生目齡而喜戲，好攀

① 明·謝肇淛，《五雜俎》（《明代筆記小說大觀》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5），卷9〈物部一〉，頁1672。

② 明·江盈科，《雪濤閣四小書》（《江盈科集》，長沙：嶽麓書社，2008），〈談叢·解嘯〉，頁613。

③ 明·婁元禮，《田家五行》（《續修四庫全書》子部975冊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97，據北京圖書館藏明刻遞修本影印），卷下〈祥瑞類〉。

④ 宋·洪邁，《容齋續筆》（收錄於《容齋隨筆》，卷4〈相六畜〉，頁265：「今時相馬者間有之，相牛者殆絕，所謂鷄、狗、彘者，不復聞之矣。劉向《七略·相六畜》三十八卷，謂骨法之度數，今無一存。」

⑤ 明·彭大翼，《山堂肆考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，卷222〈毛蟲·貓〉，頁415。

⑥ 明·林有年，《嘉靖·安溪縣志》（福建安溪縣志工作委員會，廈門：國際華文出版社，2002），卷1〈地輿類·土產〉，頁70。

緣者良」，也與此相相仿。<sup>①</sup>陳繼儒（1558-1639）對「亮聲」有疑慮，他認為真正的良貓無須喊聲鳴叫，鼠輩見其身影自避。<sup>②</sup>

第二為「毛色」，貓的毛色多樣，就數量仍屬花斑色多，次之黑色。<sup>③</sup>「全色純黃、白與黑者佳，若為花貓，以「四足及尾俱花，謂之『纏得過』亦佳。」<sup>④</sup>

第三則是「口坎」，所指為上顎四周的橫突紋，有「三坎捉一季，五坎捉二季，七坎捉三季，九坎捉四季」之說。

除上述相貓法外，明人從貓鼠關係，存有「一辟、二積、三食」的別貓法，意謂辟鼠貓最佳，可辟去數戶鄰家之鼠；積鼠貓次之，捕鼠堆積，揀擇而食；食鼠貓為下，僅會捕鼠而食。王廷相亦提出貓分三品的養貓經驗談：

諺云：「貓有三品：辟、疾、食。」厥聲怒赫，鼠聞之戰栗，眼光夜炯炯直射，鼠見之伏不能動，即威鼠竭穴去，不待捕，故曰辟。遇鼠縮身迅奮，如獵鷹百中，無脫遺者，故曰疾。盜盒啓藏，饒口飽腹，終夜貪臥，呼呼念誦，如困僧敗禪，與鼠相忘，故曰食。<sup>⑤</sup>

二說十分相近，但貓的實際捕鼠能力，難用外型決斷，如何驗證，史無明言。儘管如此，由於辟鼠貓數量稀少，價格十分昂貴，通常值三、四十銀兩。<sup>⑥</sup>

至於其他選貓的方法，有人提出「出生地」十分重要，如浙江溫州、徽州長溪與四川簡陽等地以產良貓聞名，長溪貓價甚至十倍於他方；<sup>⑦</sup>有人從「時節」選貓，農曆三、四月間的「蠶時」出生的貓據傳擅於捕鼠，價格昂貴，素有「蠶貓」稱。<sup>⑧</sup>明人買貓、選貓方法不盡相同，並不拘於「相貓」一格。

貓的飼養並不困難，是雜食性動物，生肉、米穀均食，明人稱其「剛中之柔」。<sup>⑨</sup>貓天性喜食海鮮，<sup>⑩</sup>魚、蝦與蟹等均無所忌，惟忌諱食黃魚，食用後容易引發癬疥等皮膚病。<sup>11</sup>明人常以醫人的經驗治貓，若貓得瘡疾，通常以蕎麥稈燒成灰，淋汁抹於身上；若貓有跳蚤寄生，則以桃葉搗碎塗抹身體，因桃葉具有殺蟲止癢

① 明·李蘇，《見物》（《叢書集成新編》第44冊），頁142。

② 明·陳繼儒，《致富奇書》（《中國科學技術典籍通彙》農學卷第2冊，洛陽：河南教育出版社，據乾隆四十年刻本影印，1994），卷2〈畜牧部·養貓〉，頁958。

③ 明·唐胄，《（正德）瓊臺志》（據明正德刻本影印），卷9〈土產下·畜之屬〉，頁1b。

④ 明·陳繼儒，《致富奇書》，卷2〈畜牧部·養貓〉，頁36a。

⑤ 明·王廷相，《王氏家藏集》，卷25〈獅貓述〉，頁452。

⑥ 明·林有年，《（嘉靖）安溪縣志》，卷1〈地輿類·土產〉，頁70。

⑦ 明·《五雜俎》，卷9〈物部一〉，頁1671-1672。

⑧ 明·羅玠，《（崇禎）嘉興縣志》（據明崇禎十年刻本影印），卷10〈毛之品〉。「蠶時」，據王禎《農書》，卷28〈穀屬·碗豆〉：「碗豆種與大麥同時，來歲三四月則熟，又謂之蠶豆，則以其蠶時熟也。」

⑨ 明·陳繼儒《虎薈》卷4，頁302：「《皇極經世》曰：『鷹鶴之類食生物，陽也，而雞鳧之類不專食生，陽中之陰也，虎豹食生物，剛也，而貓犬之類食生又食穀，剛中之柔也。』」

⑩ 明·馮夢龍《（崇禎）壽寧待志》（《稀見中國地方志彙刊》第33冊，1992，據明崇禎十年刻本影印），卷上〈風俗〉，頁49b：「……鮓魚、乾鰻謂之常饌，貓亦食慣，偶以鮮魚投之，搖尾而去。」

11 明·田藝蘅，《留青日札》，卷30〈羣物忌食〉。



的療效。<sup>①</sup>貓如果生病，在民俗療法通常以烏藥磨水灌食，亦可以「用硫黃少許，納豬腸中炮熟喂之，或魚腸中飼之亦可」。<sup>②</sup>若不慎遭人踏傷，可用「蘇木濃煎湯濾去粗」灌救，<sup>③</sup>因蘇木有活血療傷之效。若貓不幸亡故，因貓為陰類，擔心死後變異為妖，無法入土為安，僅能將遺體掛於樹上。<sup>④</sup>

明人在與貓朝夕相處後，從貓身上獲得許多生活經驗或行為法則，約可分為下列三端：

### （一）貓睛驗時

貓的眼睛會因應光線強弱，改變瞳孔形狀與大小。中午日照強烈，瞳孔縮小，形成直條線；夜晚視線昏暗，瞳孔放大成圓形，其他時刻則呈不同形狀的橢圓形。明人從貓的眼睛獲得靈感，成為對照時辰的憑藉，而有「自卯至午漸窄而長，自午至酉漸闊而圓」之說。<sup>⑤</sup>民間出現各式貓睛驗時的口訣，如「子午卯酉一條線，辰戌丑未束兒形。寅申己亥員（圓）如鏡，十二時辰為鐵定。」<sup>⑥</sup>、「子午如線卯酉圓，寅申己亥似牛尖，辰戌丑未如杏匾，此法千金總莫傳。」<sup>⑦</sup>其說大體相仿，透過對自然法則和生物特徵的瞭解，貓睛成明人獲知時辰的辦法之一。

### （二）天貺浴貓

六月六日為天貺節，本非節令，自宋代以來，宮廷多在此天曬書，明代沿習舊例，「內府皇史宬曬曝列聖實錄，列聖御製文集諸大函，則每歲故事也」<sup>⑧</sup>，漸成宮廷習俗。這天除曬書外，據傳此天儲水一年不臭，作醋醬醃物亦可保一年不壞，<sup>⑨</sup>因而平民多取井水收貯，並以瓜、茄等蔬食製作醬菜，用以驅解熱毒。<sup>⑩</sup>同時，婦女多利用此日至河邊沐浴梳洗，並攜帶貓、狗一起共浴，以水為寵物去

① 明·宋詡，《竹嶼山房雜部》，卷 12〈樹畜部四〉，頁 276。

② 明·朱權，《神隱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子部第 260 冊，臺南：莊嚴文化，1995），卷下〈貓證〉，頁 85。

③ 明·鄒璠，《便民圖纂》（《中國科學技術典籍通彙》農學卷第 2 冊，洛陽：河南教育出版社，據明萬曆二十一年刊本影印，1994），卷 13〈治貓病〉，頁 11。

④ 清·陳元龍，《格致鏡原》，卷 87〈獸類·貓〉，頁 8：「貓死不埋在土，挂於樹上。」流傳至今，臺灣仍有「死貓吊樹頭」習俗。

⑤ 明·李豫亨，《推篷寤語》（《四庫全書存目叢書》子部第 85 冊，臺南：莊嚴文化公司，1995，據明隆慶五年李氏思敬堂刻本影印），卷 2〈測微篇下·測人性之微〉。

⑥ 明·余象斗，《新刻天下四民便覽三台萬用正宗》（《明代通俗日用類書集刊》，第 6 冊，重慶：西南師範大學出版社，2011），卷 3。

⑦ 清·褚人穫，《堅瓠八集》，卷 1〈日午牡丹〉，頁 18b。

⑧ 明·沈德符《萬曆野獲編》，卷 24〈風俗·六月六日〉，頁 319。

⑨ 明·高濂，《遵生八箋》，〈四時調攝箋·夏·六月事宜〉。

⑩ 李露露，《中國節》（福州：福建人民出版社，2005），頁 114-115；以及明·朱國禎，《湧幢小品》，卷 15〈節令〉。

蚤除蟲。<sup>①</sup>然貓類多不諳水性，致使「汨沒淤泥、踉蹌就斃」者眾。<sup>②</sup>田汝成（1503-1557）不禁納悶，浴貓的意義究竟為何？推測除為寵物潔身去蚤外，應與俗傳此日水質具特殊療效有關。

「天賜浴貓」的習俗，在蘇州甚為流行，茲以下列史事為證：

毛栗庵埕（毛埕，號礪庵，生卒年不詳）往謁楊南峰（楊循吉，1456-1544），適浴，聞人以告，不獲見。後南峰答拜，栗庵亦以浴辭。南峰即題所投刺曰：「君來拜我我沐浴，我來拜君君沐浴。君拜我時四月八，我拜君時六月六。」謂俗有六月六浴貓犬之謠也。<sup>③</sup>

四月八日是釋迦佛陀生辰，俗稱浴佛節，楊氏藉此說譏諷友人為貓狗，迫使毛埕只得倒履相迎。楊、毛二人為姑蘇同邑，顯見有此一習俗。<sup>④</sup>六月六日若有雨，俗稱「貓狗水」，代表夏日暑盛，可著手搭設棚架，遮蔽日色。<sup>⑤</sup>

### （三）夏至鼻暖

古人嘗言貓是外來種，「不受中國之氣所生」，<sup>⑥</sup>故鼻端常冷，呼出陰氣，「惟夏至一日暖」，被視為陰類。曹安為松江人，正統九年（1444）舉人，官至山東安邱縣教諭，對深信不己，曾於夏至驗證此事。友人不信，曹安言「未至夏至」。時刻忽至，友人驗之鼻暖，令人嘖嘖稱奇。<sup>⑦</sup>

## 小 結

貓深受士人、農人與女性的喜愛，與牠捕鼠天性，兼具獨立、溫順的性格有關。在北京皇室貴族與江南士紳的引領下，明代養貓的風氣勝於前代。在皇帝寵愛的影響下，明朝備有專人提供食料餵養貓隻，甚至設有「貓兒房」專門豢養，甚至民間災情頻傳，也常充耳不聞，不願減省養費。

為因應龐大的豢養人口，坊間開始出現各種相貓、選貓、養貓與醫貓方法，可以推測在明代應已建立起一套簡易的市場機制（market mechanism），透過供需，決定貓的價格。貓從傳統農家進入城市、皇宮，成為不分階級、男女或身份喜愛的「寵物」，使得「相貓」的用意，不再只是挑選捕鼠的好貓，而是挑外型

① 明·楊逢春，《（嘉靖）崑山縣志》（《天一閣明代方志選刊》第3冊，臺北：新文豐出版公司，1985，明嘉靖刻本影印），卷1，頁424：「六月六日，浴貓犬於河去蚤虱。」

② 明·田汝成，《西湖遊覽志餘》（《叢書集成續編》第223冊）卷20〈熙朝樂事〉，頁594。

③ 清·顧錄，《清嘉錄》（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1986），卷6〈狗贖浴〉，頁101-102。

④ 清人錢思元（1730-1803）約晚楊循吉二百五十年，在《吳門補乘》提出：「六月六日浴貓狗，吳郡他邑咸有是說。」然而，在《堯山堂外紀》、《寄園寄所寄》等書均有此記載，或可推測此習俗在清中期已不復存。

⑤ 明·劉沂春，《（崇禎）烏程縣志》（臺北：漢學研究中心景照明崇禎十年刻本），頁27b。

⑥ 明·彭大翼，《山堂肆考》，卷222〈毛蟲·貓〉，頁415。

⑦ 明·曹安，《謫言長語》（《景印文淵閣四庫全書》第867冊，臺北：臺灣商務印書館，1983），頁53b。

可人、毛色亮麗與性格溫順的良貓，以符合主人身份，建立起一套屬於貓的「鑑賞文化」。明人累積許多貓類的圖像與記載，使清人對貓研究事半功倍，遂有《貓乘》、《貓苑》等書問世，成為今人追溯貓歷史發展、析分種類的重要依據。